

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
二零零三年施政綱領的工作報告

引言

在剛公布的二零零四年施政綱領中，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列舉於未來三年半內將推行的新措施和持續推行的措施。本報告旨在交代政制事務局在今年的施政綱領中，沒有或未能詳細列出於二零零三年施政綱領提出的措施。

有效管治

措施

在主要官員問責制推行一年後進行檢討，並向立法會匯報檢討結果。

工作進度/目前情況

我們已就問責制推行一年後的情況進行檢討，並將《主要官員問責制實施一年後報告》提交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一日的會議上討論。

措施

配合民選議席增加，採取切實可行的措施，確保二零零三年區議會選舉公平、公開及公正。

工作進度/目前情況

我們已為二零零三年區議會選舉制訂有關法例，並且落實具體安排。有關選舉已在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成功舉行。

措施

就二零零四年立法會選舉劃定地方選區及功能界別的事宜制訂法例。

工作進度/目前情況

我們已就二零零四年立法會選舉劃定地方選區及功能界別的事宜，制訂法例。

措施

繼續實施「一國兩制」和展示其成功落實。

工作進度/目前情況

確保《基本法》的落實，以及協助香港特區政府與中央人民政府和其他內地部門進一步發展良好而具建設性的關係。

在過去一年，我們就香港特區政府其他決策局和部門的同事在其工作範疇內落實《基本法》，向他們提供意見。我們亦協助他們按照「一國兩制」的原則和《基本法》，與中央人民政府和其他內地部門建立良好和有效的工作關係。

我們為粵港合作聯席會議提供支援。自二零零三年八月召開的第六次聯席會議起，會議由行政長官和廣東省省長聯合主持。我們亦為於二零零三年十月成立的滬港經貿合作會議提供支援，會議由行政長官和上海市市長聯合主持。

透過為基本法推廣督導委員會提供支援，我們繼續促進《基本法》的推廣。我們也聯同其他政府部門和社會團體，推出不同的宣傳活動，藉以增加市民對《基本法》的認識。我們接待了從內地、台灣和海外到港的訪客，向他們講述香港的最新發展和「一國兩制」的落實情況。

協助香港特區發展對外關係和參與國際事務

香港特區積極參與國際事務。例如，香港特區政府代表自回歸以來參與了超過 7,400 個不以國家為單位參加的國際會議。在過往一年，我們繼續向決策局和部門就處理香港特區對外事務提供意見，確保符合《基本法》的規定和「一國兩制」的方針。

此外，我們繼續擔當作為香港特區政府與外交部駐香港特區特派員公署（特派員公署）之間的聯繫樞紐，與特派員公署就處理香港特區的對外事務維持良好的工作關係。我們會進一步加強與特派員公署溝通。

統籌與台灣駐港機構的聯繫

在加強香港和台灣之間的交流方面，政制事務局擔當了積極的角色。在過去一年，我們協助台灣商界以及台灣報紙/電子傳媒的記者到港訪問，並安排他們會見政府決策局/部門及參觀香港

的大型基建項目。我們亦接見了台灣「中國統一聯盟」參訪團，向他們講述香港的最新發展和「一國兩制」的落實情況。

政制事務局一直以來以務實的態度，與中華旅行社就涉及港台關係的事務，維持有效的溝通渠道。當沙士在二零零三年於香港爆發，我們有效地將香港的情況通知台灣方面。我們亦安排了一位來自台灣大學的醫科教授，與香港衛生署和大學的專家交換意見。

政制事務局與台灣駐港機構之間建立的溝通渠道，有助雙方處理緊急事宜。去年四月，政制事務局與中華旅行社聯繫，並採取迅速行動安排專機前往台北，將有一個沙士懷疑個案的香港旅行團接回香港。此外，透過雙方的溝通網絡，我們分別在二零零二年七月協助一批在台灣附近遇上颱風並需要庇護的香港漁民，以及在二零零三年十二月經海事救援合作中心的協調，拯救一批在東沙羣島遇險的香港漁民，並將他們安全送返香港。

二零零三年施政綱領內的其他措施

2. 在二零零三年施政綱領中，還有兩項屬於政制事務局工作範疇的措施，未有包括在這份文件內。這兩項措施分別是：

- (a) 就二零零七年之後的政制發展檢討開始作適當準備。
- (b) 就二零零四年立法會選舉作出新的選舉安排；在這些選舉採取便利政黨及政治團體活動的措施，並協助獨立候選人參選。

我們在二零零四年施政綱領中，繼續保留了以上兩項措施。我們會在另一份有關二零零四年施政綱領的文件，就這兩項措施提供更多資料。我們會在日內向委員會發出這份文件。

政制事務局
二零零四年一月
[AA472]